

附件

关于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11 月 30 日在区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上

罗湖区财政局局长 张忠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作关于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2020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下，区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布局，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强收支管理，加大财力统筹，有力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区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确定的财政工作任务，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现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预算平衡情况

2020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70,112 万元，比上

年（下同）增长 47.6%，增收主要来源于区属物业资产盘活带来的收入。剔除物业资产出让等一次性因素后，增长 9.4%。加上各项转移性收入 1,030,803 万元，收入总量为 2,400,91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82,709 万元，下降 18.9%，主要是冲减以前年度已支出的离退休养老保险改革¹经费，剔除冲减支出等不可比因素后，下降 10.7%，下降的原因主要是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各部门一般性经费支出。加上各项转移性支出 606,509 万元，支出总量为 2,389,218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1,697 万元。

2. 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2,400,915 万元，包括：

（1）税收收入。区级税收收入完成 951,845 万元，增长 10.7%，主要是新引入税源企业带来增收以及股权处置、供电局抄表模式变更等一次性增收因素拉动。其中，增值税 320,501 万元，增长 0.3%；企业所得税 202,204 万元，增长 36.7%，主要是由于 2019 年度汇算清缴税收增收明显；个人所得税 90,218 万元，增长 13.6%，主要一是受二手房网签量高位拉动；二是受部分大户限售股个税等一次性增收因素影响；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928 万元，增长 2.8%；房产税 24,417 万元，增长 21.3%；印花税 37,755

¹ 根据全市养老保险改革工作部署，2020 年市退回我区以前年度安排的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 178,719 万元，根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要求，上述退回款项需冲减当年支出。

万元，增长 16.7%；城镇土地使用税 4,524 万元，增长 11.9%；土地增值税 59,468 万元，增长 0.9%；契税 56,459 万元，增长 22.7%；其他税收 372 万元。

(2) 非税收入。非税收入完成 418,267 万元，增长 510.4%，剔除物业资产出让收入等不可比因素后，下降 10.9%，主要一是疫情发生后，为支持企业渡过难关，落实政府物业租金减免政策，区属物业租金收入减少；二是退回历年棚改项目专户利息。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676 万元，下降 43.2%；罚没收入 4,398 万元，下降 12.3%；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03,365 万元，增长 790.8%，剔除物业资产出让收入及退回历年棚改项目利息等不可比因素后，下降 12.1%，主要是疫情期间减租免租政策减少区属物业租金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2,952 万元，下降 198.2%，主要是根据企业人才住房售改租相关政策精神，退回企业购房款，剔除该不可比因素后，增长 7%；其他收入 11,780 万元，下降 4%。

(3) 转移性收入。转移性收入 1,030,803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56,173 万元，主要包括环境品质提升奖补资金 126,624 万元、教育费附加收入 60,922 万元、土地出让收益计提教育资金 40,236 万元、第五轮体制结算定额补助 41,205 万元、其他上级补助收入 187,186 万元；调入资金 262,18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0,04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43,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9,403 万元。

3. 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2,389,218 万元，按照财政部统一规定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各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978 万元，下降 11.6%。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保障人大政协、有关政府部门等行政事业单位运转及履职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物业购置经费同比减少；二是注资增资经费根据具体用途安排至其他科目。主要包括：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9,355 万元、城建大厦部分物业定制款 100,000 万元、产业用房购置经费 4,098 万元。

（2）国防支出 1,15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该科目主要反映现役部队建设管理、国防动员等方面的支出。主要是国防大厦物业费和义务兵补助经费。

（3）公共安全支出 167,334 万元，下降 5.1%。该科目主要反映公检法等单位履职支出，以及用于公共安全领域的相关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像识别系统建设、一类点高清改造等公安信息化项目已完成，资金支出需求减少；二是执法执勤车辆购置经费减少。主要包括：辅警保障经费 71,11 万元、科技护村以租代建经费 2,169 万元、城中村“门禁+视频”租用经费 1,177 万元、人像识别系统建设项目 887 万元、网警新一代综合作战中心项目 305 万元等。

（4）教育支出 477,801 万元，增长 9.6%。该科目主要反映

教育行政机关、区属中小学等教育部门的经费支出，以及用于教育领域的相关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加大对学校新改扩建投入力度；二是随着幼儿园“民转公”工作推进，新增民转公幼儿园运行及补偿经费。主要项目包括：学位补贴 13,897 万元、深业东岭幼儿园购置经费 12,551 万元、民转公幼儿园补偿经费 11,490 万元、银湖二小（未来学校）新建工程 10,999 万元、布心中学改扩建工程 7,744 万元、罗湖区星园学校新建工程 6,999 万元等。

（5）科学技术支出 19,451 万元，下降 90.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技术研发、科学普及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减少注资罗湖引导基金；二是智慧档案馆项目已基本完工，资金支出需求减少。主要项目包括：科技口产业转型升级资金 6,112 万元、城区运行指挥中心建设 1,080 万元、区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智能化建设项目 1,073 万元、互联网出口带宽及统一短信平台经费 887 万元。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480 万元，增长 16.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增加“一馆一中心”“渔民村改造”等文体项目投入。主要项目包括：渔民村改造工程 2,815 万元、“一馆一中心”及过渡场地装修项目 1,885 万元、文化活动经费 792 万元、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经费 747 万元、悠·图书馆后续运行经费 692 万元、罗湖美

术馆运营经费 675 万元等。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97 万元。该科目主要用于民政、就业、残疾人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科目支出为负数的原因主要是冲减以前年度已支出的离退休养老保险改革经费 178,719 万元，剔除该不可比因素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172,522 万元，下降 10.7%。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深圳市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实施方案》（深府办规〔2019〕5 号）规定，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单位缴交比例从 20%下调至 16%；二是减少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前试点制度人员补缴养老保险经费。主要项目包括：民生微实事项目经费 9,801 万元、高龄老人津贴经费 7,100 万元、残疾儿童康复训练经费 2,518 万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2,263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1,850 万元等。

(8) 卫生健康支出 188,812 万元，增长 35.4%。该科目主要用于公立医院、公共卫生、医疗保障和计划生育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加大对卫生健康领域投入力度。主要项目包括：基本医疗服务补助经费 59,176 万元、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21,338 万元、疫苗购置经费 16,500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14,572 万元、医院集团运行补助（疫情影响）6,980 万元、莲塘新院运营费用 6,850 万元、独生子女父母计生奖励金 5,995 万元、罗湖人民医院春风院区一次性运营补助经费 5,850 万元等。

(9) 节能环保支出 3,458 万元，下降 66.5%。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节能减排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减少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罗湖区土壤环境质量调查、“互联网+明厨亮灶”油烟浓度在线监控服务等项目经费；二是部分 2019 年在此科目安排的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2020 年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主要项目包括：碧道建设试点工程 611 万元、布吉河支流（清水河、高涧河）黑臭水体整治项目 415 万元、区水监督管理员队伍建设经费 445 万元、水务宣传工作经费 258 万元等。

(10) 城乡社区支出 228,736 万元，下降 36.3%。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城乡社区管理、公共设施、环境卫生、工程建设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部分 2019 年在此科目安排的政府投资项目经费 2020 年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主要项目包括：注资罗湖投资控股公司 40,000 万元、环卫作业外包服务经费 35,111 万元、城中村综合治理项目 17,586 万元、垃圾减量分类工作相关经费 6,284 万元、罗沙路-延芳路立交改造工程 4,904 万元、园林绿化经费 3,991 万元等。

(11) 农林水支出 52,386 万元，增长 41.9%。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农业、林业、水利等领域及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增加扶贫工作经费和排水管理进小区服务项目经费。主要项目包括：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二阶段 22,000 万元、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 20,000 万元、扶贫经费 2,905

万元、大望片区污水临时处理服务项目 1,607 万元、排水管理进小区服务项目 1,500 万元等。

(12) 交通运输支出 25,146 万元，增长 512.5%。该科目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新增市下达布吉南环路建设项目资金。主要项目包括：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10,119 万元、布吉南环路（西环路至禾坑路）建设工程 10,104 万元、交通协管员经费补助 3,061 万元等。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28 万元，增长 73.4%。该科目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安全生产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增加市下达工业稳增长资金。主要项目包括：市下达工业稳增长资金 4,746 万元、扶持股份公司发展资金 1,171 万元等。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716 万元，下降 25.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国土、海洋、地震、气象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减少地政经费、执法车辆购置费用。主要项目包括：地政经费 930 万元、储备用地第三方代管经费 130 万元、清水河重点片区开发违建查处拆除经费 120 万元等。

(15) 住房保障支出 118,959 万元，增长 51.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增加注资项目经费；二是增加公安边防部队总医院北侧房屋被搬迁人装修补助相关经费。主要

项目包括：增资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注资罗湖人才安居集团）30,000万元、安居集团房源筹集租金补贴6,082万元、京基水贝洪湖苑城市更新项目配建保障性住房回购经费5,422万元、公安边防部队总医院北侧房屋被搬迁人装修补助相关经费2,638万元、人才住房租金保障经费2,339万元等。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9,177万元，下降14.1%。该科目主要反映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及应急管理等领域及行业主管部门的经费支出。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和平新居应急救助等2019年一次性项目2020年不再安排。主要包括：小型消防站建设经费3,407万元、森防大队开办及运转经费623万元、应急救援物资采购541万元、个人防护装备和综合应急救援器材装备采购490万元等。

（17）其他支出16,306万元，增长12.6%。该科目反映以上科目以外的其他各项支出。增长的原因主要是机构改革后，根据“费随事转”的原则，增加市生态环境局罗湖管理局等驻区单位工作经费补助。主要包括：食品安全“一街道一快检车一快检室”工作经费1,436万元、明厨亮灶项目1,177万元等。

（18）债务付息支出1,236万元。该科目反映归还地方政府债务利息所发生的支出。主要是2019年发行的地方政府一般债的付息支出。

（19）债务发行费用支出46万元。该科目反映用于债务发行兑付费用的经费支出。主要是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

43,000 万元的发行费用。

(20) 转移性支出 606,509 万元。主要包括：

①上解中央、省、市支出 124,837 万元，其中，上解中央 12,773 万元，主要是原体制上解 512 万元、上解国税经费 950 万元、税务部门经费基数上划 11,311 万元；上解省 57,816 万元，主要是体制合并定额上解 33,352 万元、对口支援西藏专项上解 668 万元、对口支援四川甘孜上解 445 万元、对口帮扶百色河池上解 3,527 万元、财政票据工本费上解 81 万元、深圳市供电局专项上解 19,743 万元；上解市 54,248 万元，主要是第五轮体制结算定额上解 17,519 万元、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补贴 491 万元、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贴 5,797 万元、市生态环境部门机构改革经费上划 4,661 万元、市市场监管部门机构改革经费上划 131 万元、市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机构改革经费上划 417 万元、城建税计提水利建设基金 22,749 万元、对口援疆资金上解 2,237 万元、收回以前年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结余资金 159 万元、分担 2020 年度医疗救助资金 87 万元。

②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81,672 万元，主要是按《预算法》规定，将超收收入以及结转结余资金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③下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因罗湖区为区级财政，无下级财政，故无对下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

4.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

近年来，罗湖区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继续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0年，罗湖区各预算单位用当年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合计4,166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减少3,300万元，较上年减少4,205万元，下降50.23%，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26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减少574万元，较上年减少362万元，下降93.3%，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购置1,015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减少269万元，较上年减少3,121，下降75.48%，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19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减少2,225万元，较上年减少708万元，下降18.5%，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6万元，较预算控制数减少232万元，较上年减少15万元，下降71.43%，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大力压减三公经费。

5. 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结转到2020年使用的资金共计9,40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结转使用的上级补助资金3,550万元、本级财政安排项目结转资金5,854万元。上述结转资金2020年完成支出4,714万元，其中，上级补助结转资金支出3,283万元，本级结转资金支

出 1,432 万元。剩余 4,689 万元，其中补充预算稳定调节金 1,856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2,833 万元。

6. 预备费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四十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应当按照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2020 年预算安排预备费 2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1,731 万元（已列入相关支出科目决算数），主要用于安排疫情防控经费和火灾高风险区域整治工作经费等支出。

7.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0 年初，我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53,893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动用 44 万元，年底调入超收收入以及结余资金 481,672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2020 年底区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535,521 万元。

8. 预算周转金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按照国务院的规定可以设置预算周转金，用于本级政府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性收支差额。截至 2020 年底，我区预算周转金余额为 0 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2,151 万元，加上各类转移性收入 634,532 万元，收入总量为 636,683 万元。主要

收入项目情况如下：

(1) 本级收入 2,151 万元，包括：体彩公益金收入 1,16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4 万元、专项债对应项目收入 943 万元。

(2) 转移性收入 634,532 万元，包括：彩票公益金专项转移收入 3,446 万元、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收入 51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专项转移收入 7,000 万元、罗湖“二线插花地”棚户区改造专项转移收入 2,405 万元、城市更新项目地价款 428,542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72,000 万元、专项债转贷收入 68,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53,088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支出 194,806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57,325 万元，支出总量为 452,131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

(1) 本级支出 194,806 万元，包括：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18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45,691 万元、专项债项目支出 68,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5,475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383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3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72,000 万元。

(2) 调出资金 257,325 万元。主要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 号）

的要求，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3. 预算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支出 787 万元，年终结余 183,765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

2020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626万元，主要是区属国企上缴利润。加上市对区转移支付收入54万元、上年结余收入397万，收入总量为1,077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支出552万元，包括区属国有企业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资本金注入支出534万元、外派区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费用支出18万元。加上调出资金115万元（主要是根据规定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支出总量为667万元。

3. 预算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41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我区政府投资项目安排资金 338,854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330,3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7.5%。其中，重大项目（主要涵盖教育、医疗卫生、水污染防治、道路交通、文化体育、

保障房建设、市容生态环境提升等民生领域）安排资金合计 226,015 万元，占全年政府投资项目总盘子的 66.7%，全年支出 225,64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8%。

主要成效包括：大幅增加教育资源供给，完成 5 所高科技预制学校（校舍）新建和 2 所学校改扩建，新增学位 5000 个；大力推进公办园建设，全区公办园共 62 所，在园儿童占比 51.98%，普惠园（含公办）123 所，在园儿童占比 87.21%。全力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完成市人民医院周边片区拆迁安置工程拆迁意愿征集，加快推进人民医院嘉宾院改造、罗湖区妇幼保健院改扩建等一批项目，新建和升级改造社康 14 家，支持辖区医院购置高端医疗设备 147 台。打造靓丽城市景观名片，新建和提升 3 条花景大道、7 个社区公园、34 个花园路口和 1 个自然教育中心等精品园林绿化工程；完成西岭村、田贝、翠竹等 21 座人行天桥景观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向西村等 9 个城中村综合治理，完成 5 座市政公厕升级改造；建成广东省首座“环境友好型”地埋式垃圾转运站、2 座地埋式垃圾收集点；实施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改造泵站 100 座，修复市政排水管网 4.5 公里，完成小区、城中村正本清源改造 25 个，基本实现正本清源全覆盖，新增海绵城市面积 2.18 平方公里，开工建设 6 个项目共计 16.35 公里碧道。大力加强安全城市建设，持续推进老旧电气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完成 17 座小型消防站、清水河特勤消防站建设。

2.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结构、使用及还本付息情况

中央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截至 2020 年底，市财政局分配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211,000 万元（含一般债务限额 63,000 万元，专项债限额 148,000 万元）。其中，2020 年我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111,000 万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务 43,000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医疗体系建设、基础教育建设等领域；新增专项债务 68,000 万元，主要用于水污染治理、公立医院、文体设施建设、产业片区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上述债务资金全部使用完毕，执行率为 100%，资金使用效率较高。

由于上述债务未到还本时间，2020 年我区财政资金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本金 0 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含手续费）4,61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1,236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3,383 万元。

截至 2020 年底，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11,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63,000 万元，专项债余额 148,000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等规定，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在财政部、市财政局批准的债务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的方式举借债务。为加强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管理，2020 年，我区印发了《罗湖区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规范专项债项目谋划、债券发行、偿债管理等工作。同时，为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细化风险应对措施，我区出台了《深圳市罗湖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

案》。2020年上半年，经过财政部、市财政局核定，我区综合债务率为7.04%，风险等级为绿色（债务率<120%），政府债务风险指标值处于较低水平。

按照绩效管理全覆盖的要求，我区将地方政府债务纳入预算绩效管理范围，2020年度新增的地方政府债券项目全部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一是预算编制过程中突出绩效导向，在编制2020年预算时，要求开展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绩效目标管理，按照项目类别分别制定绩效指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二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强绩效监控，对目标的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情况“双监控”，对于监控过程有问题的项目及时调整，采取措施确保目标完成。三是首次探索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绩效评价，围绕“借用管还”的专项债实施流程分析债券管理情况、效益情况。

3. 预算调整情况

2020年，我区进行了三次预算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第一次预算调整

经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区进行了2020年第一次预算调整。第一次预算调整仅涉及一般公共预算，主要内容如下：一是增加一般债转贷收入40,000万元，用于基础教育建设、城中村改造等民生工程；二是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4万元，用于债券发行费用支出。调整后，我区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从1,920,969万元调整为1,961,013万元。

（2）第二次预算调整

经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区进行了2020年第二次预算调整。第二次预算调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本预算，主要内容如下：一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67,487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公办幼儿园人员经费保障、疫苗购置、疫情防控、中医药发展、罗湖医院集团运行补助、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注资等方面；二是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债转贷收入20,000万元，主要用于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调整后，2020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从1,961,013万元调整为2,028,4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从399,246万元调整为419,246万元。

（3）第三次预算调整

经区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区进行了2020年第三次预算调整。第三次预算调整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两本预算，主要内容如下：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新增安排资金120,266万元（含一般债券收入3,000万元、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112,524万元、盘活存量资金4,743万元），统筹收回政府投资项目21,000万元（结构性调整），主要用于区级医院传染病防控救治设施改造、产业转型升级、人才补贴、产业用房购置、一般债务发行费用等方面。二是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3,366万元，其中，专项债转贷收入21,000万元、公立医院专项债利息收入366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收入72,000万元，

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项目、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抗疫特别国债支出等方面。调整后，我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从 2,028,499 万元调整为 2,148,7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从 419,246 万元调整为 512,611 万元。

4. 重点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一是开展政府投资项目后评价。2020 年，我区对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工程（2016）项目、仙桐路与国威路延长段市政道路工程项目（区发改局还未出正式报告）等 2 个项目开展后评价工作，实现了政府投资项目闭环管理。其中罗湖区优质饮用水入户改造工程（2016）项目总概算 25,854 万元，决算审定金额为 18,780 万元。该项目通过改造小区供水管网，所有小区的饮用水达到直饮标准，居民用户优质饮用水达标率 $\geq 95\%$ ，全面提升了居民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小区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至 5%，有效减少管网漏损；同时抄表到户工作逐步推进，实现对水表数据的实时监控。但项目也存在前期宣传不够充分，前期需求调查存在不足，前期勘察、涉及设计不足等问题。

二是选择民生领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2020 年，我区对“四点半”活动经费、全区绿地管养经费等民生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其中，“四点半”活动经费预算规模 3,097 万元，实际支出 2,887 万元。该项目主要是区教育局统筹组织 51 所公办中小学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课外实践活动。项目实施过程中，区教育局联合妇联，整合社会资源，开展“非遗学童”——非物质文化遗产进

校园公益活动，很大程度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一校一品牌”的目标对学校的特色化发展以及带动学生的多样化发展具有较为明显的促进作用。但也存在管理制度待建立健全，课外辅导教师资源库待建立，课程、师资及内部控制等方面管理存在瑕疵，预算编制科学性不足等问题。全区绿地管养经费预算金额1,920万元，实际支出1,920万元。该项目主要对罗湖区内绿化、绿化设施及公厕的进行养护和维护管理，通过强化绿化应急管理，制定实施修剪计划，编制隐患整治工作方案，及时排除树木安全隐患；通过专业团队巡检，提高养护质量和市容市貌，满足市民对周边绿化环境的要求。但仍存在项目规划设置不够合理，管养标段划分不够科学、项目日常监管不够到位、中标公司履约能力不足等问题。

三是首次探索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绩效评价。2020年，我区将绩效评价实施对象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进行拓展，围绕“借用管还”的专项债实施流程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显示，“治水提质”专项债拓宽地方政府融资渠道，创新政府融资模式，助力积极财政政策，发挥稳投资及稳增长作用；保障重点领域公益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罗湖治水提质初见成效，7条迎检河流2019年全年平均水质全部达到地表水V类以上。但项目仍存在管理制度有待建立健全，专项债务管理待加强，项目管理不到位，工程效益未充分发挥，个别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四是首次探索开展PPP项目绩效评价。2020年，我区将绩

效评价实施对象向 PPP 项目进行拓展，明确社会机构以及主管单位职责，针对 PPP 项目的建设、运营阶段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显示，珠宝博物馆 PPP 项目通过举办各类设计赛事和设计作品展，为珠宝设计师搭建展示交流平台，吸引更多国内外珠宝设计师集聚罗湖；通过组织多样的公益活动，为社会群众提供了学习珠宝知识的平台。但项目仍存在建设进度把控不严，进度滞后，竣工结算工作未能及时完成，财务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二、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20年，区财政部门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围绕区七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2020年预算时提出的“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落实国家重要改革决策部署”等建议，不断加强财政管理，优化支出结构，健全绩效管理体系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坚决落实中央、省、市疫情防控、减税降费和惠企利民政策，加大资金资产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做好疫情应对，保障经济社会正常运行，财政保障能力和预算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一）聚焦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有力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

2020 年，面对突发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区财政部门迅速进入状态，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充分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聚焦聚力，多措并举，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个大局”，全年共投入抗疫有关资金 149,832 万元。一是打好政

策资金组合拳，全力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把疫情防控作为最重要、最紧迫的工作来抓，在全市率先出台《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联防联控财政保障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疫情防控应急保障配套措施，简化防疫物资采购和经费使用审批流程，急事急办，特事特办，开辟疫情防控“绿色通道”，确保疫情期间用款、采购渠道畅通；投入核酸检测、防疫物资采购、隔离驿站、疫情防控体系建设等资金 67,566 万元，辖区日核酸检测能力从不足百份提高到 1 万份，6 天内完成“8.14 水贝 IBC 盒马鲜生涉疫”事件核酸采样检测超 45 万份。建成隔离酒店及驿站 16 家，为境外入境人员隔离期间提供温暖及保障。辖区多家服装企业成功转产口罩及防护服、防护物资，供应能力从无到有，从有到足。罗湖医院集团全面启动发热门门诊及负压隔离舱升级改造，新增购置 ECMO 呼吸机等一批疫情防控设备，全区疫情防控能力不断提升，在较短时间内实现确诊“零新增”。二是做好政策对冲和助企纾困，推动辖区经济企稳回升。多渠道筹集财政资金，科学调配国有资产资源，集中财力支持惠企纾困工作，安排 50,000 万元在全市区政府中最先出台“政企共济共战疫情十条措施”，累计投入援企稳岗资金 82,266 万元，国有物业减免租金超 5,000 万元；积极争取到中央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72,000 万元，第一时间制定国债分配方案，年内特别国债等中央直达资金实现全部支出，直接惠及市场主体近万家，用于民生

抗疫项目千余个；设立金融机构风险代偿资金池，为辖区企业提供融资支持超 70,000 万元；加强与税务、行业主管部门联动，推出多项降成本措施，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16.5 亿元，不断为企业减负助力；创新出台“礼享罗湖”消费券、数字人民币红包等刺激消费政策，直接拉动消费超 50,000 万元，助力辖区经济加快复苏好转，辖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在第三季度就实现转正，全口径税收收入比去年增长 12.48%。

（二）积极拓宽财路、涵养税源，努力提升财政收入筹措和管理水平

一季度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罗湖区经济运行明显放缓，收入组织工作面临失速风险。区财政部门迎难而上，积极采取措施，多渠道筹集财源，精准发力，化危为机，拉动我区财政收入实现逆势增长。一是苦练内功吸引优质税源。2020 年，我区从设立专门机构入手，搭建专业政企服务平台，以企业服务中心成立为契机，不断改进和完善服务企业机制；组织全国首场裸眼 3D 招商大会，面对面招商引资，将城市更新五年来释放的 990 万平方米优质产业空间集中推向市场，以“最大诚意、最优环境、最好生态”吸引中燃系、高新投系等一批优质税源企业落户罗湖。二是应用大数据强化税收征管。通过大数据疑点筛查等方式加强对重点税源的动态监控，区财政、税务、产业等部门通力合作，进一步完善“非接触式”办税链条和“税源管理窗口化”办税模式，将疫情对税收征管的影响降到最低。三是加大国有资产资源盘活

力度。加大对区属国有资产资源的清理盘活力度，通过盘活出让区属物业、清理应收未收款等方式拓宽非税收入来源，当年盘活物业资产实现收入 407,041 万元，有效对冲疫情带来的减收影响，也为全市财政收入增长作出积极贡献。四是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2020 年，我区组织发行 4 批地方政府债券，债券规模合计 111,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基础教育、水污染治理、文体设施建设等民生保障领域以及清水河产业片区基础设施建设等经济发展领域，有效发挥了债券资金对“惠民生、保增长”的支持作用。

（三）立足社会发展、民生保障，全面提升辖区居民的归属感和获得感

对标对表“双区”建设要求，不断加大对民生领域的财政投入力度，牢牢兜住普惠性、基础性民生保障底线，促进实现“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目标。一是加快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发展，投入教育支出 477,801 万元用于高标准办学，比上年增长 9.57%，推动集团化办学和联盟式发展全覆盖，辖区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提升到 51.98%，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达到 87.21%，超额完成教育高质量发展年度目标；支持改善教学环境和办学质量，扩大中小学教育规模，构建高素质教研梯队，新改扩建中小学 7 所，增加基础教育学位 5,000 个，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二是

全力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创业，投入 172,522 万元²完善社会救助和就业保障体系，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惠及困难群众 1.6 万人次；大力开展企业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加快推进辖区企业复产达产。三是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投入 188,812 万元支持辖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比上年增长 35.36%，重点加大对重大传染病防控、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方面的投入力度；整合成立罗湖医院集团医学检验中心，疫情防控期间的核酸检测试量位居深圳市第一，罗湖医改喜获“深圳市市长质量奖（社会类银奖）”，罗湖区人民医院获评全国三级综合医院 A 级。四是支持住房保障体系建设，投入住房保障支出 118,959 万元，比上年增长 51.05%。用于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老旧小区水电路气等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加快推进边检二大院、景福花园片区、船步街片区等棚改项目，有力提高辖区住房保障水平。2020 年，剔除冲减离退休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不可比因素后，我区共投入教育、卫生健康、社会保障和就业等九大类民生支出 1,291,54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5%。

（四）提升营商环境、城区品质，大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投入 228,736 万元支持“旧城改造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建设，创新“规模整备、一体规划、连片开发”实施模式，通过

² 根据全市养老保险改革工作部署，2020 年市退回我区以前年度安排的养老保险改革经费等 178,719 万元，根据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要求，上述退回款项需冲减当年支出。冲减后，我区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数为 -6,197 万元，剔除冲减支出不可比因素后，我区 2020 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实际完成 172,522 万元。

“城市更新+片区统筹” “城市更新+土地整备+棚改区改造”等一系列机制创新，提升土地空间要素集约化利用效率，湖贝、蔡屋围两个统筹片区进入工程施工阶段，“二线插花地”棚改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即将进入回迁选房阶段，优质产业空间陆续生成，城区发展进入快车道。二是精准投入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16,51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 9,000 万元，支持罗湖口岸、大梧桐、清水河等重点片区开发建设，融合打造金融、食品安全、生命健康、人工智能等现代产业为一体的国际商务总部和新兴产业聚集区，加快培育总部企业和创新产业集群。三是聚焦支持生态文明建设，投入 62,535 万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开展辖区黑臭水体整治工程，启动沙湾河（罗湖段）等 10 公里碧道建设，治理修复水流域环境，打造看得见、走得近的亲水空间；推进排水管理进小区和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全面补齐雨污分流缺失管网。构建“郊野（森林）公园—市政公园—社区公园”三级公园体系，新建、提升 3 条花景大道、3 个花漾街区、5 个社区公园，不断擦亮罗湖“一半山水一半城”的城市名片。2020 年罗湖获评“新时代·中国最美生态宜居名城”“新时代·中国最美绿水青山生态名城”“双名城”荣誉称号。

（五）坚持深化改革、优化配置，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效能

2020 年，面对复杂形势，区财政部门坚定战略自信，服务发展大局，以挖掘潜力、规范管理、提高效率、释放活力为目标，

全面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一是科学统筹财政资金，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按照中央“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将非重点、非刚性项目资金统筹用于年中新增的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急需财政资金支持的领域。年内统筹资金86,937万元支持全区疫情防控和“六稳”“六保”工作。二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支出执行效率。在全市各区中率先将延续性项目作为事前绩效评估对象，从源头上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入库项目“水分”更少，资金安排更贴合实际需求。2020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每季度均达时序进度要求，市考区绩效考核满分。三是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范债务融资全链条。出台《深圳市罗湖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联合区发改部门制定《深圳市罗湖区专项债券项目管理办法》，规范债券管理流程，强化债券资金监管。四是健全政府采购管理机制。出台《罗湖区采购人政府采购工作责任制管理办法》《罗湖区政府采购投诉处理规程》，进一步规范全区各政府采购管理流程；配合全市公共资源交易改革清理区级公共资源交易制度和规则，进一步理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相关事权。五是全面实施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告知承诺制改革，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实现审批事项“一网通办”；出台《深圳市罗湖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文件，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等流程，摸清区属国有资产“底数”。六是探索完善政府合同履约监管体制，率先建立政府合同履约监管

制度。打造全国首个“制度+科技”政府合同履约监管平台，协同推进合同全流程“零接触”电子化改革，实现政府合同“全生命周期”闭环监管；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项目获庆生等市领导批示肯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过去一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全球经济下行双重压力，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的指导监督下，全区各部门团结一致、沉着奋战，疫情防控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经济社会秩序得以快速有序恢复，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好于预期。

2021年是建党100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起步之年，随着国内疫情防控形势走稳，经济社会逐步恢复常态，财政收入将迎来恢复性增长的美好预期。但同时，疫情在全球蔓延的态势仍未改变，国内零星散发病例和局部暴发疫情的风险仍然存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是未来工作的重中之重。从财政支出看，实施“十四五”规划、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及教育、卫生健康、“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重点和刚性支出都需要加强保障，财政支出增长刚性较强，预算平衡难度进一步加大。下一步，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及省、市、区各项工作要求，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

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服务全区发展大局，为加快“湾区枢纽、万象罗湖”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附件：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决算草案附表